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st Kwai Chung Limited

毛記葵涌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16)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收益	93.6百萬港元	55.2百萬港元
毛利	43.3百萬港元	20.0百萬港元
淨溢利／(虧損)	6.4百萬港元	(9.3百萬港元)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2.27港仙	(3.41港仙)

業績

毛記葵涌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下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綜合經審核業績，連同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過往財政年度的比較數據：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收益	4	93,590	55,195
銷售成本		<u>(50,265)</u>	<u>(35,223)</u>
毛利		43,325	19,972
其他收入		373	1,084
分階段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499	–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021)	(11,503)
行政開支		(22,608)	(19,756)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7	<u>(312)</u>	<u>(118)</u>
經營溢利/(虧損)		5,256	(10,321)
財務收入		1,227	1,470
財務成本		<u>(128)</u>	<u>(105)</u>
財務收入淨額		1,099	1,365
分佔聯營公司的溢利/(虧損)淨額		62	(102)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的溢利/(虧損)		<u>67</u>	<u>(254)</u>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6,484	(9,312)
所得稅開支	5	<u>(100)</u>	<u>–</u>
年度溢利/(虧損)及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6,384</u>	<u>(9,312)</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126	(9,215)
非控股權益		<u>258</u>	<u>(97)</u>
		<u>6,384</u>	<u>(9,31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港仙)	6	<u>2.27</u>	<u>(3.4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3月31日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15	1,395
使用權資產		1,078	1,516
商譽		4,187	–
按金		162	45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775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112	45
		<u>7,054</u>	<u>4,187</u>
流動資產			
存貨		469	473
貿易應收款項	7	16,083	8,98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204	4,480
可收回即期所得稅		71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913	42,823
		<u>64,740</u>	<u>56,772</u>
總資產		<u><u>71,794</u></u>	<u><u>60,959</u></u>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00	2,700
儲備		48,940	42,814
		<u>51,640</u>	<u>45,51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1,640	45,514
非控股權益		2,289	1,189
		<u>53,929</u>	<u>46,703</u>
總權益		<u>53,929</u>	<u>46,703</u>

		於3月31日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07	409
設定受益計劃義務		180	176
		<u>287</u>	<u>585</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8	4,102	1,418
租賃負債		1,106	1,144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489	1,48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4,565	3,941
合約負債		6,273	5,636
即期所得稅負債		43	43
		<u>17,578</u>	<u>13,671</u>
總負債		<u>17,865</u>	<u>14,256</u>
總權益及負債		<u>71,794</u>	<u>60,95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毛記葵涌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6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不時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大圓街11-13號同珍工業大廈B座16樓8室。本公司普通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定義見下文)主要從事提供數碼媒體服務、印刷媒體服務及其他媒體、創意潮流業務及其他專業服務。

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為Blackpaper Limited(「Blackpaper BVI」)(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Blackpaper BVI由姚家豪先生(「姚先生」)及陸家俊先生(「陸先生」)各自擁有50%。

除另有指明者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接近的千元(「千港元」)。

2. 編制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3.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

(a) 本集團採納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於2024年4月1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惟並無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的相關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b) 尚未採納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並非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修訂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¹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其他修訂本於可預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載有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該新訂準則繼承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多項規定，並引入新規定，即在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的小計；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以及改進財務報表中所披露資料的匯總及分類。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若干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已作出輕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預期應用新訂準則將影響未來財務報表中損益表的呈列及披露。本集團現正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該報告乃用於作出戰略決策。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獲認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對本集團的內部報告進行審查，以評估業績並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主要經營決策者從業務角度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情況，並釐定本集團有以下三個須予報告的經營分部：

數碼媒體服務

數碼媒體服務指提供媒體管理服務及一站式廣告解決方案，本集團根據客戶的需求將該等可交付予客戶的方案發佈於本集團管理的數碼媒體平台、第三方電視頻道、互聯網及實體廣告位。

印刷媒體服務

印刷媒體服務指銷售本集團出版的書籍。

其他媒體、創意潮流業務及其他專業服務(「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

其他媒體、創意潮流業務及其他專業服務收入指以下各項產生的收入：(i)於本集團策劃的活動中展示客戶廣告並推廣其品牌；(ii)銷售該等活動的門票及商品；(iii)藝人管理業務；據此，本集團的簽約藝人出演本集團及第三方客戶策劃的廣告及活動；及(iv)配對、約會及婚姻顧問收入。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收益及除所得稅前業績的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業績。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有關須予報告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2025年			總計 千港元
	數碼 媒體服務 千港元	印刷 媒體服務 千港元	其他 媒體及其他 服務 千港元	
收益	73,016	302	31,093	104,411
分部間交易	(2,657)	-	(8,164)	(10,821)
外部客戶所得收益	<u>70,359</u>	<u>302</u>	<u>22,929</u>	<u>93,590</u>
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虧損)	3,945	(1,216)	1,485	4,214
未分配開支				(457)
分階段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 收益				1,499
財務收入淨額				1,099
分佔聯營公司的溢利淨額				62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的溢利				67
所得稅開支				<u>(100)</u>
年度溢利				<u>6,384</u>
其他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1	298	289	65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76	-	800	1,876
有關租賃負債的財務成本	<u>74</u>	<u>-</u>	<u>54</u>	<u>128</u>

	2024年			總計 千港元
	數碼 媒體服務 千港元	印刷 媒體服務 千港元	其他 媒體及其他 服務 千港元	
收益	52,758	525	6,485	59,768
分部間交易	(4,361)	–	(212)	(4,573)
外部客戶所得收益	<u>48,397</u>	<u>525</u>	<u>6,273</u>	<u>55,195</u>
除所得稅前分部(虧損)/溢利	(9,032)	(1,325)	489	(9,868)
未分配開支				(453)
財務收入淨額				1,365
分佔聯營公司的虧損淨額				(102)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的虧損				(254)
年度虧損				<u>(9,312)</u>
其他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5	501	60	64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22	–	72	1,094
有關租賃負債的財務成本	97	–	8	105
撥回其他應付款項	<u>–</u>	<u>–</u>	<u>522</u>	<u>522</u>

分部間交易按集團實體之間協定的價格列賬，價格乃經參考提供予第三方客戶的價格而釐定。

本集團的所有業務活動均於香港開展，且其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位於香港。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不會為分配資源及評估業績之目的而定期審查有關資料，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有關主要客戶資料：

來自數碼媒體服務的主要客戶的收益佔總收益10%或以上，載列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客戶A	<u>不適用#</u>	<u>8,268</u>

相應收益未佔總收益的10%或以上。

按來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約的收益確認時機劃分的收益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於某一時點：		
媒體服務收入	80,380	45,170
銷售書籍及商品	2,833	525
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收入	<u>6,855</u>	<u>6,121</u>
	<u>90,068</u>	<u>51,816</u>
隨時間：		
媒體服務收入	1,929	3,227
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收入	<u>1,593</u>	<u>152</u>
	<u>3,522</u>	<u>3,379</u>
	<u><u>93,590</u></u>	<u><u>55,195</u></u>

(a) 合約負債變動

來自客戶的預收款項的合約負債較去年增加637,000港元(2024年：增加3,434,000港元)。2025年及2024年的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數碼媒體服務及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的新客戶承諾所致。

本集團一般於簽訂服務合約時，向客戶全數收取經協定代價作為訂金。於提供相關媒體服務及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前，該筆訂金將確認為合約負債。

(b) 有關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益

下表列示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年內已確認收益金額。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媒體服務以及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收入合約	<u>5,636</u>	<u>2,202</u>

所有媒體服務、以及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收入合約為期一年或以下，或按產生時間出具賬單。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批准，並未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

5 所得稅開支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所得稅開支—香港	<u>100</u>	<u>—</u>

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的稅項與使用香港所得稅標準稅率所產生理論值有別：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u>6,484</u>	<u>(9,312)</u>
按稅率16.5%(2024年：16.5%)計算的稅項	1,069	(1,536)
稅項影響：		
—毋須課稅收入	(449)	(726)
—不可扣稅開支	67	19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0)	17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1)	42
—未確認稅項虧損	340	2,036
—已動用稅項虧損	(805)	(24)
—根據兩級利得稅率制度的稅務寬減	<u>(101)</u>	<u>—</u>
所得稅	<u>100</u>	<u>—</u>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評稅年度一間附屬公司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低於2,000,000港元按8.2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其後按稅率16.5%繳納。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評稅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6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5年	2024年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千港元)	<u>6,126</u>	<u>(9,215)</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270,000,000</u>	<u>270,0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港仙)	<u>2.27</u>	<u>(3.41)</u>

由於2025年及2024年並無潛在已發行股份，故2025年及2024年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7 貿易應收款項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7,372	9,961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1,289)</u>	<u>(977)</u>
	<u>16,083</u>	<u>8,984</u>

本集團授予客戶介乎30至90日的信貸期。按發票日期對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個月內	11,636	4,824
2至4個月	1,327	1,662
4至6個月	3,185	1,351
6個月以上	<u>1,224</u>	<u>2,124</u>
	<u>17,372</u>	<u>9,961</u>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訂明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該規定允許對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的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等應收款項已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根據逾期日數得出的賬齡分類。

被評估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2023年4月1日	864
年內確認的減值撥備淨額	118
撇銷	<u>(5)</u>
於2024年3月31日及2024年4月1日	977
年內確認的減值撥備淨額	<u>312</u>
於2025年3月31日	<u><u>1,289</u></u>

信貸風險最大敞口為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8 貿易應付款項

按發票日期對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3,793	1,186
1至2個月	230	136
2至3個月	21	-
3個月以上	<u>58</u>	<u>96</u>
	<u><u>4,102</u></u>	<u><u>1,418</u></u>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2024年：零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綜合廣告及媒體服務，綜合廣告及媒體服務可分類為：(i)數碼媒體服務，本集團於該服務項下向客戶提供包含不同類型廣告的一站式廣告解決方案，通過數碼媒體平台(包括本集團營運的(a)「《100毛》」、「毛記電視」及本集團的簽約藝人各自於第三方社交媒體平台上的粉絲專頁；及(b)毛記電視網站及流動應用程式) (「數碼媒體平台」)、第三方電視頻道、互聯網及實體廣告位等不同分銷渠道投放視頻、網上橫幅廣告、動態消息及社論式廣告；(ii)印刷媒體服務，包括銷售書刊；及(iii)其他媒體、創意潮流業務及其他專業服務(「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收入指來自下列業務的收入：(a)在本集團策劃的活動中展示客戶的廣告及推廣其品牌；(b)銷售該等活動的門票及商品；(c)藝人管理業務，據此，本集團的簽約藝人出演本集團以及第三方客戶策劃的廣告及活動；及(d)配對、約會及婚姻顧問收入。於目前情況下，本集團預期廣告及媒體行業的前景在來年穩步恢復。本集團旨在進一步提升其品牌知名度，並加強本集團未來策劃的活動多樣性及內容。

數碼媒體服務

數碼媒體服務指提供媒體管理服務及一站式廣告解決方案，我們根據客戶的需求將該等可交付予客戶的方案發佈於本集團管理的數碼媒體平台及其他平台，如第三方電視頻道、互聯網及實體廣告位。

數碼媒體服務的收益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8.4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約70.4百萬港元，增幅45%。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分部虧損約為9.0百萬港元，而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約為3.9百萬港元。於本年度，來自數碼媒體服務的收益增加及由除所得稅前分部虧損轉為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乃主要由於數碼媒體服務分部的客戶數量增加及客戶的營銷開支增加。本集團將持續努力，把握更多市場數碼化為數碼媒體服務分部帶來的商機。

印刷媒體服務

印刷媒體服務分部包括銷售本集團出版的書籍。

截至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印刷媒體服務的收益分別約為0.5百萬港元及0.3百萬港元。截至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除所得稅前分部虧損分別約為1.3百萬港元及1.2百萬港元。

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

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收入指來自下列業務的收入：(a)在本集團策劃的活動中展示客戶的廣告及推廣其品牌；(b)銷售該等活動的門票及商品；(c)藝人管理業務，據此，本集團的簽約藝人出演本集團所策劃的廣告及活動以及第三方客戶的廣告及活動；及(d)配對、約會及婚姻顧問收入。

截至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的收益分別約為6.3百萬港元及22.9百萬港元。於本年度，來自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的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年度提供配對、約會及婚姻諮詢服務，以及銷售真人角色扮演遊戲及本集團所策劃演出活動門票產生的收益增加所致。截至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分別約為0.5百萬港元及1.5百萬港元，增幅200%。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增加主要來自本集團策劃的演出活動。

展望及未來前景

由於互聯網普及率上升及流動商務市場增長，廣告行業是全球經濟增長的一個關鍵驅動力，尤其是當社交媒體和視頻內容營銷的創新不斷促進行業前進，我們預計數碼營銷服務需求將穩步增長。本集團將繼續利用其優勢，協助客戶(尤其是在數碼媒體服務方面)滿足他們的市場需求。

在未來，鑑於市場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將致力於履行約定服務時緊貼快速變化的技術，以確保具有競爭力，繼續發展核心業務，同時尋求合適的新商機；並緊貼不斷演變的技術及消費者行為，以在不斷變化的商業環境中保持競爭優勢。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5.2百萬港元增加約38.4百萬港元或70%至本年度約93.6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客戶數目及數碼媒體服務分部客戶的市場推廣開支增加，以及於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分部提供配對、約會及婚姻諮詢及代理服務，以及銷售真人角色扮演遊戲及本集團所策劃演出活動門票產生的收益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包括數碼媒體服務(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製作成本)、印刷媒體服務(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存貨成本、版稅及其他製作成本)及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主要包括策劃活動產生的員工成本、製作成本及其他成本)產生的直接成本。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5.2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約50.3百萬港元，本年度增幅約為15.1百萬港元或43%，乃主要由於收益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0.0百萬港元增加約23.3百萬港元或117%至本年度約43.3百萬港元。有關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客戶數目及數碼媒體服務分部客戶的市場推廣開支增加，以及於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分部提供配對、約會及婚姻諮詢及代理服務，以及銷售真人角色扮演遊戲及本集團所策劃演出活動門票所產生。

截至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整體毛利率分別約為36%及46%。毛利率上升乃主要由於本年度改善生產成本控制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廣告及宣傳開支及其他。截至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分別約為11.5百萬港元及約17.0百萬港元，增加約5.5百萬港元或48%，主要由於本年度額外銷售及分銷開支與收益增加一致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9.8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約22.6百萬港元，增加約2.8百萬港元或14%。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僱員福利開支、來自擴展新業務所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租賃開支及折舊增加所致。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除所得稅前虧損約為9.3百萬港元及除所得稅前溢利約為6.5百萬港元。於本年度，由除所得稅前虧損轉而錄得除所得稅前溢利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增加的綜合影響所致：(i)數碼媒體服務分部的客戶數量及客戶的營銷開支；(ii)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策劃演出活動的收入；及(iii)本年度有關收購To Be Honest Limited 31%權益(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11日的公告)分階段收購的公平值收益。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約為0.1百萬港元(2024年：零)。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年度，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撥付營運及資金需要。於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分別約為43.1百萬港元及47.2百萬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42.8百萬港元及43.9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由2024年3月31日約4.2減少至2025年3月31日約3.7。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本年度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及合約負債增加所致。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債務總額除以各日期的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零(2024年：零)。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取審慎管理的庫務政策。本集團一直監控其程序，以確保作出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管理層透過考慮市況、客戶概況及合約年期以定期檢討各個別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撥備。除此等持續信貸評估外，董事會亦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可應付其資金需求。

資本結構

於2025年3月31日，本公司有27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本集團的資本結構自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起並無變化。本公司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為使本集團產生協同效應，有利於本集團在廣告及媒體行業的市場地位，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Most Company C Limited於2024年7月11日收購To Be Honest Limited已發行股本的31%，代價為2,908,152港元。交易於2024年7月11日完成後，To Be Honest Limited已成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11日的公告。

除本公告上文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所持有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3月16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業務—業務策略」一節及本公告「業務策略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目前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或然負債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營運，本集團所有交易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計值。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惟本集團管理層會持續監察外匯風險。

資產質押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資產已質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全職僱員總數分別為81名及90名。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薪金、酌情花紅、佣金、醫療保險、其他員工福利及退休計劃供款。截至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總額分別約為31.3百萬港元及35.2百萬港元。

薪酬一般乃按相關僱員的資歷、經驗及工作表現釐定，而酌情花紅一般視乎相關僱員的工作表現、本集團於特定年度的財務表現及整體市場狀況而予以支付。

業務策略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下文載列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策略與本集團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招股章程所述的業務策略 直至本公告日期的實際業務進展

透過合併及收購及／或
戰略聯合實現增長

識別從事(其中包括)影像製作、活動推廣、數碼廣告及媒體相關服務及／或技術開發的潛在收購目標。本集團已於本年度完成一項收購目標，收購To Be Honest Limited。

透過銷售及市場推廣
拓寬客戶群及進行
業務營運

已聘用額外銷售專員以支持數碼媒體服務分部的業務發展。

已招聘市場營銷人員協助進行推銷活動以建立及加強與更廣泛客戶群的關係。

儘管於本年度已聘請新的銷售專員，但預期將會聘請更多銷售專員以促進數碼媒體服務的增長。

升級資訊科技基礎設施
並採購具備先進技術
的設備以提高生產效率

本集團的內部資訊科技系統已升級，並已採購技術更先進的新型製作設備。

加強活動策劃力度以
進一步拓寬本集團的
市場推廣渠道

自上市以來已舉辦十項以現場表演形式之活動。

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已成功於2018年3月28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上市相關佣金及開支後，上市的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3.5百萬港元(「實際所得款項淨額」)。於2021年3月17日，董事會議決更改未動用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及分配(「更改所得款項的分配」)。有關更改所得款項的分配的進一步詳情以及有關該變動的理理由及裨益，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17日的公告。誠如本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鑑於自2020年COVID-19爆發以來全球及本地經濟環境的動態變化以及相關需求的不確定性，董事會將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使用期限延長至2025年3月31日當日或之前。除應用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的更新外，未動用所得款項計劃用途並無其他變化。於2025年3月31日，實際所得款項淨額已悉數動用。下表載列直至2025年3月31日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

招股章程所述的業務策略	於2021年 3月17日		上市日期至 2024年 3月31日 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 實際用途	2024年 4月1日至 2025年 3月31日		於2025年 3月31日 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	應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上市實際 所得款項 淨額的 原定分配	後的實際 所得款項 淨額的 經修訂分配		於2024年 3月31日 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	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透過合併及收購及/或戰略 聯合實現增長	15.19	5.35	1.97	3.38	3.38	-	不適用
透過銷售及市場推廣拓寬 客戶群及進行業務營運	11.72	10.70	10.70	-	-	-	不適用
升級資訊科技基礎設施並採購 具備先進技術的設備 以提高生產效率	11.13	2.68	2.68	-	-	-	不適用
加強活動策劃力度以進一步 拓寬本集團的市場推廣渠道	10.11	16.05	16.05	-	-	-	不適用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5.35	18.72	18.72	-	-	-	不適用
總計	<u>53.50</u>	<u>53.50</u>	<u>50.12</u>	<u>3.38</u>	<u>3.38</u>	<u>-</u>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末期股息(2024年：零)。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為釐定出席本公司將於2025年8月19日(星期二)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由2025年8月14日(星期四)至2025年8月19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5年8月13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報告期後的重大事項

本年度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重大事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一直遵守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於本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具體查詢，查詢於本年度內是否遵守標準守則，彼等均確認已全面遵守載列於標準守則中的必守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2018年3月2日成立，並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第D3段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何光宇先生、梁偉文先生及梁廷育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獨立核數師審閱初步業績公告

於初步公告所載列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乃由本集團核數師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天職」)確認為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天職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作出的核證聘用，故此天職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核證。

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發資料

業績公告將分別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ostkwaichung.com刊載。本公司的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寄送予本公司股東及在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毛記葵涌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姚家豪

香港，2025年6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姚家豪先生(主席)、陸家俊先生及梁海蕊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偉文先生、何光宇先生及梁廷育先生。